

政策动态信息参阅

【2021年第10期】

南阳理工学院发展规划处 编

2021年5月6日

本期要目

【政策动态速递】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教育部就高等学校做好2021年开发科研助理岗位吸纳毕业生就业工作发布《通知》

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河南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河南省制造业头雁企业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年）》

河南省高等学校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现场交流会召开

【政策解读】

印发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 服务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教育部教师工作司负责人就《中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试行）》等五个文件答记者问

《关于推动科研组织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解读

《河南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解读

【政策动态速递】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1年4月23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要点》指出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要主动公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等，做好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充分展示“一张蓝图绘到底”的接续奋斗历程。加强数据互联互通工作，中国政府网以适当方式归集整理省级政府网站主动公开的规划，全面展示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国家规划体系，更好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

加强政策咨询服务，政策制定机关要积极解答政策执行机关和企业、群众的咨询，精准传达政策意图，助力营商环境持续改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要加强内部协调，畅通本机关政策咨询渠道。有条件的地方可依托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府网站，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号答”、“一站式”的政策咨询服务。创新政策解读形式，加快形成以国务院政策问答平台为龙头，各地区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增强政策解读效果。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避免设定过高的解读率考核指标催生形式主义问题，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

在日常指导和评估考核工作中，避免过度要求下级单位提供自查报告、情况说明等材料，切实减轻基层负担。

全面推进规章集中统一公开，具有规章制定权的地方政府和国务院部门在 2021 年底前将本地区本部门现行有效规章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方便公众查询使用。

全面推行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构建网上政府的数据底座，推动公开、互动、服务融合发展，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实现一网通查、一网通答、一网通办、一网通管。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1-04/23/content_5601602.htm)

教育部就高等学校做好 2021 年开发科研助理岗位吸纳 毕业生就业工作发布《通知》

2021 年 04 月 25 日，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高等学校做好 2021 年开发科研助理岗位吸纳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各高校要在总结前期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合理设置新的岗位。同时，认真梳理已开发的科研助理岗位，充分利用尚未吸纳毕业生和因人员流动而产生空缺的有关岗位，最大限度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加大保障力度，做好对应聘科研助理岗位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服务，增强科研助理岗位的吸引力。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和“双一流”建设高校要发挥带头作用，充分挖掘资源和自身潜力，做大做强科研助理队伍，在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同时，不断提升科技创新供给能力。

各单位要做好政策宣传和工作落实，通过集中宣讲、文件解读等多种方式客观全面向社会宣传科研助理有关政策，确保高校毕业生了解熟悉相

关政策，积极应聘科研助理岗位。各高校就业部门要指导毕业生通过教育部“24365校园招聘服务”平台、学校就业网站等多种渠道及时精准获取科研助理招聘信息。鼓励各高校吸收外校毕业生应聘科研助理岗位，教育部将跨校招录人数和比例作为相关考评参考依据。教育部将科研助理岗位及实聘人数作为“双一流”建设监测指标，纳入安排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名额的重要参考因素，并将根据工作推进情况适时组织指导和督查。

(http://www.moe.gov.cn/srcsite/A16/s3340/202104/t20210430_529320.html)

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

《河南省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2021 年 4 月 2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计划》指出 2021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 7%以上，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 1.3 个百分点左右，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3%左右，进出口总值稳定增长，城镇新增就业 110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左右，粮食产量保持在 1300 亿斤以上。

《计划》指出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启动实施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行动计划、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行动计划和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持续支持郑州大学、河南大学“双一流”建设，加强特色

骨干大学和特色骨干学科建设,积极引进国内优质高等教育资源来豫办学。

《计划》指出实施“中原英才计划”,与知名高校院所联合开展硕士博士等高层次人才培养,大力引进海内外高端人才。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相关科研自主权,赋予科研人员更大财物支配权和技术路线决策权,开展赋予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贫困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和针对性帮扶,积极发展基于共享经济、数字经济的新就业形态。

(<https://www.henan.gov.cn/2021/04-28/2135303.html>)

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

《河南省制造业头雁企业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年）》

2021年5月6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河南省制造业头雁企业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方案》指出,到2025年,力争在“556”制造业体系每个重点领域认定3—5家头雁企业,形成十百千亿级优质企业雁阵。围绕装备制造、食品制造、电子信息、汽车制造和新材料5大优势产业,钢铁、有色、化工、建材、轻纺5大传统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新能源、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节能环保6大新兴产业和10个新兴产业链领域,择优选择一批企业进行重点培育。

(<https://www.henan.gov.cn/2021/05-06/2139170.html>)

河南省高等学校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现场交流会召开

2021年4月25日至26日，全省高等学校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现场交流会在郑州西亚斯学院召开。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省委高校工委书记江凌出席并讲话，副省长霍金花主持。

江凌指出，书院制改革是现代大学育人模式的创新，是深化“三全育人”改革的有力举措，有利于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有利于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有利于增强人才培养的时代性，要提高思想认识，以书院制改革为突破口，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推动高校综合改革。

江凌强调，要真正转变观念，广泛凝聚共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大要求上，统一到变革高校育人模式的深入思考中，凝聚合力推动书院制改革走深走实。要健全体制机制，构建书院体系，统筹好书院与学院的关系，整合好书院与学院的资源，结合好理论学习与实践活动，因地制宜、因校施策，积极稳妥探索构建书院与学院分工协作、相辅相成、协同育人的培养模式。要运用系统思维，坚持统筹兼顾，确保书院制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https://mp.weixin.qq.com/s/lcUukhermblB1cPccGttig>)

【政策解读】

印发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 服务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教育部教师工作司负责人就《中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试行）》等五个文件答记者问

近日，教育部印发了《中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试行）》等五个文件（以下简称《能力标准》），教育部教师工作司负责人就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一、请介绍一下《能力标准》出台的主要背景。

答：教师是教育工作的中坚力量。有高质量的教师，才有高质量的教育。教师资格考试制度改革对于严把教师入口关、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完善教师资格准入办法，吸引优秀人才到中小学任教，2020年8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推进师范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改革，建立健全教师教育院校对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进行考核的制度，加快推进允许教育类硕士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9月，教育部印发《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免试认定改革方案》），实施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认定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要求实施免试认定改革的高等学校，根据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建立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制度。

出台《能力标准》，旨在进一步加强师范类专业建设，建立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制度，推动教师教育院校将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

和大纲融入到日常教学、学业考试和相关培训中，**提高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从源头上提升教师队伍教书育人的能力水平。**

二、请介绍一下《能力标准》的研制过程。

答：《能力标准》的研制主要分为以下三个工作阶段：

一是文件研制起草。2020年9月，组织专家进行文件研制集中办公。结合中小幼职特五类专业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要求的共性和特性进行研究，梳理行文思路，明确文件框架，形成《能力标准》征求意见稿。

二是广泛征求意见。2020年11-12月，征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高等学校、国家教师教育咨询专家委员会、各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师培养教学指导委员会等的意见，进行汇总、整理。

三是修改完善成稿。2021年1月以来，根据各方反馈意见进行反复研究、修改、完善，形成《能力标准》。

三、请问《能力标准》研制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一是着眼新时代教师培养目标。围绕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培养，突出师德师风第一标准，细化师范生实践能力要求，基于师范生能达到的实际水平，强调与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相匹配的教书育人能力素质提升，与时俱进，守正创新。

二是坚持做好分类指导。根据《免试认定改革方案》要求，《能力标准》服务高校加强培养过程性考核和组织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的需要，按照中学、小学、幼儿园、职业教育、特殊教育五类师范生教育教学基本能力进行分类指导，突出专业特色。

三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系统设计。《能力标准》研制对标师范类专业

认证标准的“毕业要求”，按照“一践行，三学会”（践行师德，学会教学、学会育人、学会发展）的基本框架行文，融入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考试大纲以及中小幼职特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相关要求，指导各校加强师范类专业建设，提升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水平。

四、《能力标准》主要内容有哪些？

《能力标准》共五个文件，分别明确中学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和特殊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师职业基本能力。每个文件分四个部分提出四大能力，即师德践行能力、教学实践能力、综合育人能力和自主发展能力。

第一部分为师德践行能力，包括遵守师德规范、涵养教育情怀两方面，强调知行合一，从知、情、意、行等方面引导师范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

第二部分为教学实践能力（其中学前教育专业为保育和教育实践能力），主要从掌握专业知识、学会教学设计、实施课程教学（学前教育专业为开展环境创设和游戏活动、实施教育活动）等方面，对师范生教育教学实践所需的基本能力提出了细化要求。

第三部分为综合育人能力，主要从开展班级指导、实施课程育人、组织活动育人等方面强调教育“育人为本”的本质要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第四部分为自主发展能力，从注重专业成长、主动交流合作两方面，突出终身学习、自主发展，以及在学习共同体中不断提升专业水平的意识和能力。

五、下一步推动落实《能力标准》有哪些工作举措？

一是加强宣传解读。把宣传解读《能力标准》作为《免试认定改革方案》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指导各地、相关学校全面准确理解，严格贯彻执行。

二是深入推动落实。支持各地及相关学校结合实际，不断完善免试认定改革具体实施办法，尤其是督促实施免试认定改革的高等学校根据《能力标准》，尽快建立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制度，加强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培养过程性考核，统一组织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等，深入推进免试认定改革。

《关于推动科研组织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解读

近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和中国科协联合印发了《关于推动科研组织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知发运字〔2021〕7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现对有关政策要点解读如下。

一、出台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深刻指出，“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要加强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和储备”。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关系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关系高质量发展，关系人民生活幸福，关系国家对外开放大局，关系国家安全。科研组织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创新成果产出的重要源头，加强知识

产权工作是实现科研组织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是推进科研组织创新成果转化的关键举措。围绕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着力提升科研组织知识产权能力，对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现自主知识产权突破和高价值专利的产出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我国知识产权整体质量效益还不够高，高质量高价值知识产权偏少。截止 2020 年底，我国职务发明专利拥有量占国内发明专利拥有量的 95.8%，其中，企业、大专院校、科研组织是最为主要的职务发明成果产出主体。近年来，国家知识产权局不断强化对创新主体的知识产权工作分类指导，2013—2016 年相继出台了企业、科研组织、高校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推动企业、科研组织和高校建立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以强化管理能力建设促进创新主体知识产权质量提升和效益运用。2020 年 2 月，联合国资委，面向中央企业出台了推进中央企业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文件；联合教育部、科技部，面向高校出台了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促进转化运用的政策文件。

此次，在深入调研科研组织知识产权工作实际需求的基础上，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和中国科协，以支持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率先建成世界一流科研组织为目标，基于问题导向，进一步加强分类指导、统筹协调、精准施策，联合制定出台了《指导意见》，旨在推动科研组织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and 运用，更好地服务科技工作者，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激励科技创新、保障成果权益、支撑治理体系的制度性作用，推动科研组织高质量发展。

二、重要意义

《指导意见》的出台对新时期科研组织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是有助于支撑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指导意见》强调科研组织要加强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和储备，围绕国家重大专项实施若干专利导航项目，培育一批关键核心技术的高质量高价值专利组合，推动专利与技术标准融合，掌握一批标准必要专利，加强事关国家安全的关键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和保护，支持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率先建成世界一流科研组织，带动行业和地方科研组织高质量发展。

二是有助于科研组织明确知识产权工作重点。《指导意见》强调科研组织要坚持知识产权保护导向，着力提升知识产权质量效益，加强知识产权风险防控，优化知识产权管理和运营机制，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激励科技创新、保障成果权益、支撑治理体系的制度性作用，推动科研组织高质量发展。

三是有助于激发科研组织创新活力。《指导意见》强调要提高创新资源的市场化配置效率，探索知识产权权益分配改革，进一步扩大科研组织和科研人员自主权，改进知识产权归属制度，建立有效的知识产权收益激励机制，鼓励科研组织采取股权、期权、分红等激励方式，使项目研发和成果转化的参与者合理分享创新收益，激发科研人员的创新活力，有力促进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三、总体要求

科研组织是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中坚力量。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是加快实现科技自立自强、推动现代化国家建设的关键途径。《指导意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着力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提升科研组织知识产权综合能力，提高创新资源的市场化配置效率，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政策链深度融合，加快推进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打造未来发展新优势，支持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率先建成世界一流科研组织，带动行业和地方科研组织高质量发展，促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

《指导意见》强调知识产权在支撑科研组织创新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和实践探索中，要把握好以下原则：

一是聚焦保护创新。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科研组织要坚持“四个面向”，围绕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积极部署和统筹谋划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支撑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

二是深化改革发展。体制顺则运行畅，机制活则效率高。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在知识产权领域部署推动了一系列改革，要继续抓好落实，做到系统集成、协同推进。要加快科研组织体制机制改革，根据科研组织不同类型精准施策，进一步扩大科研组织和科研人员自主权，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权益分配激励机制，强化知识产权制度运用和权利经营，促进创新要素自主有序流动、高效配置。

三是优化战略布局。当前，我国正在从知识产权引进大国向知识产权

创造大国转变，知识产权工作正在从追求数量向提高质量转变。科研组织优化知识产权战略布局，牢牢把握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布局优先、质量取胜，围绕关键核心技术培育高质量高价值专利组合，形成与科研组织创新能力、技术市场前景相匹配的知识产权战略布局。

四是强化高效运用。科研组织知识产权工作的重点是运用，知识产权运用是促进科研组织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有效方式。科研组织要着力强化知识产权高效运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搭建科研组织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加强科研组织与各类创新主体和市场主体的深度合作，打造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新模式新机制，实现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最大化。

四、主要内容

《指导意见》的主要内容包括四个方面十二条任务，涵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和运营全链条，聚焦知识产权保护，强化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提升知识产权风险防控能力，优化知识产权管理和运营机制，推动科研组织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知识产权保护导向，强化创新全过程知识产权管理。科研组织要建立知识产权统筹协调机制，制定与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重点科研任务相适应的知识产权中长期目标，改革完善知识产权考核机制，推动知识产权管理深度嵌入创新活动全过程；深入开展科研项目专利导航，促进创新起点提高、创新效益提升、创新资源有效配置；建立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切实提升专利质量等。

二是加大知识产权运用力度，促进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科研组织要积极探索知识产权权益分配改革，使发明人或者设计人合理分享创

新收益；探索知识产权运营模式和专利开放许可，推动开展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做好重点领域海外专利布局，加强海外商标保护，提升国际竞争力。

三是提升知识产权风险防控能力，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科研组织要建立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披露制度，从源头上加强对科技创新成果的知识产权管理与服务；加大知识产权合规使用力度，加强合同中知识产权条款的审查，提高合同专业化水平和法律风险防控能力；健全知识产权风险管理制度，提升科研人员知识产权风险防范意识。

四是优化知识产权管理和运营机制，支撑科研组织高质量发展。科研组织要加强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强化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建设；加大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力度，健全知识产权人才体系；探索设立多方投入的知识产权管理和运营基金，形成支持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全链条的基本保障。

五、组织实施

《指导意见》通过强化组织领导、加强政策引导、完善考核监测和拓宽转化渠道四个方面加大组织实施力度。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和中国科协建立定期沟通机制，加强对科研组织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高质量发展的指导。各科研组织要主动作为，真正承担起促进知识产权转化的主体责任。

二是加强政策引导。在专利审查、专利导航、知识产权运营、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知识产权师评审等方面加强政策支持。

三是完善考核监测。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和中

国科协将定期公布科研组织专利转化实施情况，对专利运用情况进行监测。各科研组织做好知识产权转化运用的备案，强化专利质量和转化绩效导向。

四是拓宽转化渠道。充分利用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与中国科协“科创中国”、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等开展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合作。依托全国科学院联盟，探索符合科研组织特点的知识产权运营模式，推动知识产权转化运用。

《河南省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解读

为深入贯彻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2021 年河南省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细化明确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省政府印发了《河南省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发展规划》）。

一、关于《发展规划》的基本把握。《发展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充分体现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2021 年河南省政府工作报告》，主要观点、各类数据、预期目标、重点任务与政府工作报告保持一致，对 2021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进一步细化实化，在此基础上科学提出我省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目标。

二、关于《发展规划》的主要内容。《发展规划》共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以及我省发展面临的困难和挑战。第二部分是 2021 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表述上与省

委十届十二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保持一致，特别明确了地区生产总值增速、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等 13 个主要指标。第三部分是 2021 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主要包括 9 个方面：一是激发市场规模潜力，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二是聚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三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全面提升创新能力和效率；四是加大重点领域改革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五是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增强中心城市和城市群支撑能力；六是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七是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在更高水平上推动全方位对外开放；八是突出黄河流域保护治理，促进绿色可持续发展；九是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三、关于 2021 年主要计划指标体系设置。在与国家 2021 年计划指标和我省“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充分衔接的基础上，结合更好引导年度工作的需要，《河南省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共设置综合发展、创新驱动、绿色生态、民生福祉、安全保障等 5 大类 59 项指标。指标突出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既体现保持合理增速的要求，更注重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加了基础研究支出占研发支出比重、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等科技创新指标以及安全保障相关指标，着力引导社会各界把更多的精力放到推动高质量发展上来。